

# 國父思想與政治發展理論比較

江炳倫

過去學者研究 國父思想，多或是採取哲學的眼光，或是採用歷史的途徑。前者闡揚 國父思想，如何承接了堯舜孔孟一脈相傳的道統，且光大發揚之俾配合世界的潮流，或是如何攝取了十九世紀歐美政治思想的精華，採合而成其以三民主義建設新中華的偉大抱負。後者則以近代中國在腐敗無能的滿清政府統治下屢遭外人欺凌壓迫、喪權辱國的歷史為背景，來說明 國父奮發圖存的革命事業及其富國裕民的種種構想。但筆者認為，如欲闡述 國父思想的歷史背景，採用比較歷史的角度當益能顯現其時代意義。正當 國父鼓吹革命之時，民族主義與民主思潮已經在亞洲許多殖民地或半殖民地醞釀迸發，而且就在辛亥革命前後數年，菲律賓、墨西哥、俄國、土耳其等等，亦都發生了影響深遠的歷史性的革命。這些革命運動的領導人的思想和個性、其所採用的手段、事件演變經過和得失成敗，都可拿來與 國父的思想和事業作學術上的比較。其次，欲闡述 國父思想的內容，最好是從政治學着手。但這方面的工作，過去一直成績不彰。原因是過去的政治學，大體上僅是在解釋政府制度和法條規定，或作規範性的陳述，而且都是以歐美少數國家為對象，幾乎完全疏忽了歐美以外廣大人類政治生活的實況。

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亞非各殖民地紛紛獨立，構成了現今國際政治一個最突出的現象。這些所謂新興國家的領導者和人民的願望理想，他們所遭遇的困難，他們目前的處境和未來的展望，都是研究政治現象最佳的素材。於是，約在一九六〇年左右，美國政治學界發生了一個革命性的轉變，大力修訂過去的理论架構俾能包容這些新興國家較特殊的政治現象，同時並有一部分學者專事研究這些國家社會和政治變遷所帶來的種種問題。此即政治發展理論之由來。這門學問既是專門探討傳統社會蛻變為現代

化國家過程中所遭遇的問題和解決的辦法，因此拿來與 國父的思想互相印證，實是最為恰當的。政治發展理論所涵蓋的面向頗廣，以下僅擇四個主題，來與 國父思想比較。

## 壹、發展的危機論

學者們認為，無論一個傳統社會的本質和結構如何，要成爲一個現代化的民族國家 (Nation-state)，皆難以迴避幾個必須慎重解決的危機 (Crises)。所謂危機，是指可能引發社會相當大震撼、且不易透過現有制度予以解決的歷史性嚴重問題。概括言之，政治發展的危機共有五項，即認同的危機、合法性的危機、行政命令貫徹的危機、分配的危機、和參與的危機。①

建立一個民族國家，首先遭遇到的問題，是境內居民對國家整體必須有共同的認同；即雖不排除對次級團體的歸屬感，但必須皆以國家爲盡忠的最終對象。然而，許多社會因種族、宗教、地域風俗習慣或利益的分歧，要大家都對國家具有忠貞不渝的認同感，還不是容易達致的事呢。其次，認同問題尚包括人民彼此之間的同胞感；不因任何性質的歧異而相互仇視和排擠。其最高境界，自然是具有休戚與共、同舟共濟的團結精神。再其次，是個人對自己做爲民族國家一份子的肯定，具某種程度的自尊心，而且就對待其他國家的公民而言，不懼外、不媚外，但也不排外仇外。

吾國在專制時代，文化上固然有歷史悠久的共識，政治方面則以一姓一家所建立的朝廷爲主要的認同和效忠的對象。今欲建立民主共和國，必須樹立新的認同標準。

國父提出五族共和的民族主義，就是要解決此國家建立的第一個危機

。又因吾國幅員遼闊，交通不便，各區域地方色彩甚是濃厚，離心割據的潛在勢力屢屢甚難根絕，因此 國父一再以一盤散沙為戒，勸導國人務必團結一致，方可望完成建國大業。再者，自鴉片戰爭至庚子八國聯軍，滿清政府一再挫敗在外國人手中，割地賠款，喪權辱國，國人也由輕外仇外一變而為懼外媚外，心理上極端不平衡。因此 國父又著「心理建設」，以糾正國人常犯的錯誤觀念，來加強其自信心和自尊心。裴陸生（Lucian W. Pye）指出，認同危機本質上乃是心理與文化方面的問題，② 國父於此可稱看得最為透澈的。

合法性危機的發生，是由於傳統權威基礎的崩潰，人民的價值觀念發生很大的變化，大家對應循何途徑建立合法的政府、權力的界限和行政的目標、人民應有何權利和義務等政治上基本問題，竟見紛紜，莫衷一是。在此過渡期間，最容易發生暴力政變，軍人奪權或地方割據等破壞社會秩序之事迭出。 國父得風氣之先，自始即堅決主張推翻滿清王朝之後，要一舉廢除已實行了二千多年的帝制，建立主權在民的共和民主政體，從根拔掉以往不斷改換朝代、毒害生靈的禍源。 國父革命護法，言教身教，要大家堅持民主政治的信念，乃是徹底解決發展中國家經常遇到的合法性危機的不二門徑。

與民主政治密切關連的，是人民參與政治的問題。人民擁有參與政治事務的權利，是民主政治的礎石，也是近世不可遏阻的潮流趨勢。另一方面，過分膨脹的參與欲望，盲目的參與行動，也常會給社會帶來一些動盪不安，削弱政府從事長期性計劃的能力。因此，參與者的資格和參與的範圍，都必須做明確規定。同時，還必須教導人民懂得從事有秩序的參與。 國父基於民主和平等的原則，自始主張政治參與權不應有種族、階級、宗教或性別的歧視區分。在當時此一觀念，實比許多西方民主先進國家還進步得多。其次， 國父明確劃定人民的政權共有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項。人民行使這些權力的途徑，在地方可直接行使之，但在中央，因我國幅員廣闊、人民衆多，就不得不採用間接的代表制。最後，為使全國老百姓都懂得民主參與的程序，引導參與循正途發展， 國父還特別寫了一本淺白的小冊子「民權初步」。可見 國父對此問題之重視與其用心之良苦。

現代政府所須處理的事務，項目繁多千百倍於往昔，同時又要使每一項行政措施都能均勻地、有效地貫徹至全國每一角落，每一階層，這確實不是一個新興國家能夠輕易獲致的成就。我國歷史上雖早具備一個完整的官僚行政系統，但其成員及行為模式都已經不足以應付現代國家浩繁的工作。更何況它積弊重重，腐敗不堪，論其作禍為害人民的能力則有餘，為國辦事為民造福的能力則闕如。要克服此建國危機，一方面務須全力掃除過去的積弊惡習，另一方面則要講究效率和新的技術方法。 國父有見於政府行政工作的重要，乃亟力主張政府必須有「能」。但這個「能」使用的目的，應是為全民謀求福祉，故政府最後必須向全民負責並受其監督。 國父的五權憲法，實是一個最精緻的政府制度設計。它含有分工合作之意，也包括相互監督之旨。 國父的理想目標，是希望它能發揮為民造福的高度效能。

社會財富分配懸殊不勻，必然會引起政治的動亂不安，此點中外古聖賢如孔子和亞里斯多德皆早已明白指出。近世以來，由於平等的觀念和要求的普遍蔓延，這個問題益趨尖銳化。固然，十九世紀西歐的工業革命和經濟發展，原是由無限制的資本主義信念所促成的，但也帶來許多社會病態現象和間斷的抗議之聲。時至今日，各先進工業國家都已步入福利國家之境，而新興國家的政治領袖，更無一不鼓吹倡導某種形式的社會主義。由於這些國家必須兼顧加速的經濟發展工作和財富分配問題，因此大多數政府都採取直接干預經濟生活的措施，且從事一些較重要的經濟生產。此固然是不可避免的事，但政府的經濟活動，總須以不損傷民間自動自發的創造力為宜。再者，財富固須作較均勻的分配，但也不可破壞人類追求的個別成就的樂趣和謀求改進自己生活條件的誘因。 國父洞悉這個世界潮流，亦懷抱公天下的濃郁的人道主義，所以主張社會問題必須與民族革命和民主建設一起進行解決。但是他不贊成太過偏激的社會主義或由政府全面統制經濟的說法（Stalin 如土耳其於革命後所實施者）。他的民生主義主張，乃是解決上述問題的一個較溫和的、適中可行的辦法。

政治發展的五項危機，其出現並無必然的先後順序。如果是認同和合法性危機先出現，並獲得適當解決，俟其他危機出現時就較易對付。以英

國來講，它的這些危機是分開在歷史的不同階段出現的，前後大約歷經三百年時間。但是在今天的新興國家，這些危機可以說是一起湧至，必須在很短時間內求取解決的辦法，才可避免社會的動亂。國父當亦有見及此，所以他呼籲國人堅信他的學說，並且要團結一致，加倍努力，才可望迎頭趕上西方先進國家。

## 貳、發展的過程論

政治發展被認為是包括平等、結構分化 (differentiation) 和能力 (capacity) 三個必須平衡並進的因素的辯證性的過程 (dialectical process)。<sup>③</sup>平等原則乃是當前世界文化的主軸，近百年來各地民族主義、民主思想和社會主義的浪潮澎湃不息，可以肯定皆是從此原則出發的。法儒托克維爾 (A. Tocqueville) 說過，人們一旦在某方面被承認是平等的，便順理成章地要求各方面皆獲得平等的待遇。今天的情況是：各國人民爭取政治地位的平等 (普通且同等的選舉權)、法律地位的平等 (不對個人立法，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和社會地位的平等 (消滅階級特權，以成就標準甄選公職人員) 的奮鬥，大體上已有相當可觀的成績，剩下的對經濟分配平等的認識和要求，則構成當今國際和國內政治爭論的中心課題。我們可以說，對平等的要求，乃是刺激政治變動的主要動力，同時亦應視為政治發展的主要目標之一。

結構分化意指有許多新的角色和制度出現，以履行各種不同的功能。因此，結構分化亦意味社會組織的複雜化。譬如，過去一個結構可能要兼管政治的、宗教的、經濟的和文化的的事，但今天則分由不同的結構負責。真正分化的結構，必須具有自己獨立的價值和規範，不任意受其他結構和不相干的價值干擾，才能夠發揮其應履行的功能。譬如，學術機關應有獨立的標準，其研究結論不受政治因素所左右，成績的評定不受經濟的影響，才可能發揮學術研究的功能。顯然地，政治發展必定是意含在社會和政治領域，有許多新的角色和結構出現，各以較理性的作業程序，在履行各種專業化的功能。

政治發展亦意含體系解決問題的能力的增進。社會變遷及它的益形複雜化，必然帶來許多新的問題，需要政治體系尋求高效率的方法來解決。

除了處理日常繁複的事務之外，發展中的政治體系應該具備兩項基本能力：一是協調整合的能力，結構分化所產生的各種特殊功能，須經過整合才能達致整體的目標；二是適應並控制內外環境的能力，俾體系可在社會變遷中成長和益形成熟。就此點而言，政治發展實可簡單界定為吸收並帶動社會變動的能力，即不僅有能力應付社會變遷所產生的種種問題，抑且可以多少控制其變動的方向和速度。

政治發展被認為是上述三個因素交互作用的辯證性的過程，意思是它們在某範圍之內，是相輔相成的，但如果超越此範圍，則可能變成互相剋制。因此，它們之間必須尋求一個平衡。然而此平衡點並不是固定的，它乃是隨着文化觀念和社會結構的變動以及政治精英的目標，隨時在調整移動着。不過，為求政治較穩定的發展，我們仍須努力促使平等原則、結構分化和政府能力之間獲得某種程度的平衡。試再簡釋如下：

平等原則的最簡單的詮釋，就是不對任何人因種族、性別或出身的緣故，加以任何限制。如此讓大家都能夠自由發揮其稟賦，適才適用，自然對促進角色和結構的分化和提高體系的能力，裨益莫大。但是如果過分強調平等，個人的優越表現不僅不能得到較佳的報酬，且可能要受排擠懲罰，則現代化的結構便無從建立。進一步言，極端的平等要求且可能破壞一切權威制度，肇致亞里斯多德所描述的暴民統治或無政府狀態，到那個時候，則一切政府能力更無從談起了。

相反地，過分強調品質的優異，難免與平等的原則相抵觸；太過注重政府的能力，則常會抑制平等的要求，故意採取壓低某一部人的地位和所得、拉長上下層人員的報酬的差距等權宜措施。所以達連道夫 (R. Dahrendorf) 說，平等與分化的對抗，乃是人類社會最難解決的一項衝突，亦即為引起緊張及刺激發展的最基本因素。<sup>④</sup>

國父說：「三民主義就是平等主義」。民族主義在求我民族與世界上各民族之平等，同時國內五大族也該一視同仁；民權主義奠定全國公民平等參與政治的礎石；民生主義則求職富於民，並求經濟利益較合理均勻的分配。國父此一語實道破了幾百年來人類一致的願望和時勢之所趨。但是同時他也不憚煩地辨別何為真平等，何為假平等。真的平等是立足點的平等，也就是所謂機會的平等。這種平等使人人各能發揮其所長，對現代

化社會的建設是有幫助的，也最符合正義公道的原則。假的平等是齊頭的平等，意欲剷除各種優越特出的表現以滿足群衆的慾望，其結果必然是導致社會的遲滯落後和政府的無能。

從民權主義的觀點出發，人民既是國家的主人，自然都應該享有平等參政的機會和權利。但是政府行政是一項專業，必須由受過專門訓練的人來執掌，工作過程中且不要受太多的干擾，才能發揮效能，不致出亂子。

國父的權能區分說，主張人民有權，政府有能，人民信賴政府，政府受人民監督，兩者相互依持，可稱得是解決平等原則與政府能力之間的微妙關係的最正確的理論。

### 叁、傳統與現代性的結合

政治生活必須先從一群人擁有的共同的認同對象開始，且須根植於某種歷史文化傳統和對某特殊鄉土的感情。因此，政治發展與經濟發展的問題不同。後者可以不必多考慮傳統的、地方性的、或其他特殊的因素，或僅視之為應加以克服排除的障礙，而直接採行世界性的、普遍性的、現代化的技術和標準。但是政治體系無論如何現代化，如何發展，總不能脫離其歷史傳統，不能漠視地方習俗，不能刪除情懷的作用。再者，政治精英的施政計劃，固然是要以國家的整體前途為重，但也不能忽視各區域和一些少數民族團體的特殊情況和利益。

另一方面，一個國家欲立足於此複雜繽紛的國際舞台上，扮演一個為世人所敬重的角色，亦必須在觀念上、作法上、制度上和實際成就上，達到某些全人類所公認的水準。易言之，閉關自守、唯我獨大的時代早已過去。目前世界上雖然尚無完全統一的共同價值和規範，但文明與野蠻，進步與落後之間，隱隱然仍然有些公認的標準和界線。扼要言之，這些標準至少包括建立一個尊重個人權利、平等、自由的政治體系，尊重理性和科學精神，祛除迷信和宿命論的桎梏，凡事講究效能效率，建立有利於工業茁長的社會結構，追求經濟發展並闡揚某種世俗化的人道主義等等。姑無論這些觀念的歷史淵源如何，今日它們已為普世人民所接受承認，可以稱為人類共同文化財產的一部分。或如裴陸生所說的，它乃是每一個民族國家追求發展和現代化時不可忽視的「世界文化」(world culture)。⑤

由此看來，政治發展的最基本問題，當是如何結合此普遍性的現代化標準與本國特殊的歷史傳統，以及如何在追求國家整體的利益時，讓地方性的意見和利益也享有充分表達的機會。我們瀏覽亞洲各國近百年來政治發展歷程，可發見它們無一不會因國內各派人士對如何解決此兩個問題爭論不休，徒然增加其求新求變的困難。尤其因為上述「世界文化」的內涵，在歷史上是藉西方列強之手傳遞過來的，被誤認為是西洋的特殊文化，以致曾經飽受列強壓迫的亞洲各民族，不容易保持較為平衡的心態，以較理性的態度來鑑賞這些觀念的內在價值。

國父學貫中西，尤其是青年就赴夏威夷接受正規教育，稍長，又在香港接受嚴格的現代科學醫學訓練，因此對於西方的文物和世界的潮流，實具有極為透澈的認識。但國父的根是在中國，自幼就深受中華文化的薰陶，具有濃厚的傳統倫理意識。因此，當他立志推翻腐敗的滿清王朝、為建設未來康樂富強的新中華肇劃新藍圖時，便可以高超的眼光和開拓的胸襟，擇取人類最進步的思想和制度，審度我國的歷史和國情，把傳統和現代性揉合為一體，完成其不但適合我國發展需要，抑且可為其他國家求發展時作借鏡的思想體系。今天回想起來，在本世紀之初，具有如國父那樣的學識和胸襟，可以從事此項工作者，國人之中恐怕不易找出第二個人選吧。

國父的權能區分和五權憲法主張，可以作為他如何不拘泥於一方，能彈性地把東西制度結合在一起，以締造一個更完善的政治制度的範例。另外上面指出，政治發展須兼顧整體的利益和地方的意見，尤其應特別重視地方自治和地方建設。國父對於這些問題也都有詳盡的規劃，讀者大多耳熟能詳，不必贅述。

### 肆、訓政的問題

國父一生奮鬥的終極目標，是建立一個真正自由民主的共和國，這是絕對不能置疑的。但國父也想到，當時國人文盲達百分之九十以上，知識未開，且長期習慣在專制的桎梏之下過着奴才般的生活，若是革命成功之後馬上實行民主憲政，會不會有窒礙難行之處，或甚至招來難以控制的

紛亂。因此，國父提出了他著名的革命三程序論。其中最重要的，是有關訓政的構想。在這段過渡時期，可暫由領導革命成功的政黨代替人民行使主權，從事國家基本建設，特別應積極推行基礎教育和地方自治，準備儘快實現完整的憲法之治。

過去有些學者曾評論訓政的構想，指出政治權力在新興國家往往是社會上最高的價值，擁有政權的政黨領導階層，真的肯誠心誠意替民主憲政鋪路，到了指定時日無條件地還政於民嗎？這點顧慮雖非全無理由，但是國父所提出的訓政，其性質絕不類似共產黨的「一黨專政」或甚麼「無產階級專政」。在不違背「約法」的原則下，其他政黨仍然可以自由發展，輿論可以自由暢通。其次，國父對訓政期間應興應革之事，都有明確詳盡的指示。可以說革命黨人盡義務多，享權利少，且不得無限制控制人民。所以當時的新聞評論說，訓政打從開始，民衆公私權利，即日益增進。再從歷史事實證明，我國於民國十七年北伐成功，全國統一後，即步入訓政時期，並訂於二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而頒佈之。奈何日寇入侵，中原板蕩，國民大會代表的選舉和召集已不可能。但政府仍然設立國民參政會，集各黨各派人士和社會賢達於一堂，以爲臨時最高民意機關，積極研討憲法，終於在民國三十六年正式實行完全的憲政之治。這個歷史事實，足可證明國父的訓政構想是必要和正確的。

亞洲其他國家在推行民主憲政的過程中，也多有採取類似訓政的漸進策略的。土耳其共和國成立後，一直由共和人民黨領導，其間雖曾於一九二四年和一九三〇年，二度短暫地准許反對黨存在，事實上一直到一九四六年才出現真正有效的兩黨競爭政治。泰國於一九三二年發生革命，廢除絕對的君王專制，改爲憲政君主制，也曾訂下一黨領政的訓政時間，其期限定爲十年，或俟受完四年國民教育的人民達到半數以上，才開放政權。泰國的此一觀念，很可能是直接受到國父思想的啓示。美國政府在允許其殖民地菲律賓獲得完全的獨立之前，亦規定其先試行十年的訓政階段，即於一九三五年先成立自治政府（Commonwealth），在此期間，菲律賓人可選舉總統，選舉國會，但美國政府對菲律賓政府的一切法律、命令、甚至法院判決，保留有最後的再審議權和否決權。推測美國的此一措置，

當亦是認爲民主政治不是一蹴即至的，人民必須經過相當的訓練準備，才能夠有效地實行。

近年來，一些對新興國家政治發展問題深有研究的學者，對訓政的構想已經改採較同情或甚至贊成的看法。例如對日本現代化過程有深刻研究的瓦德（Robert E. Ward）指出，緩進的過程，對建立現代化而又鞏固的民主政體，可能是必需的。在落後地區的實際情況下，常必須要有強有力甚或專制的政府，才能夠應付社會現代化所帶來的種種困難。⑥裴陸生在其流傳甚廣的「政治發展的面向」一書中，亦坦率地指出，要促進傳統社會快速走上現代化之路，某種形式的訓政（Political tutelage）似乎是不能避免的。他又說：貿然給目不識丁和缺乏安全感的民衆打開政治參與的大門，極容易破滅有秩序的政府行政的希望。在過渡中社會建立有效的行政系統乃是十分艱鉅的工作，如果這些社會要繼續朝既定的目標邁進，政府常不得不採取剛強果斷的統治手段。⑦

### 伍、結論

政治發展做爲一個學術研究的新園地，所涵蓋的面向頗廣，理論和實證資料都甚爲豐富。上面僅抽出四個主題，來與國父思想作概括性比較。我們常說國父的思想體系精深博大。究竟其精深何在？博大何指？看了上面的比較之後，相信大家對此問題當會獲得一點領悟。國父的思想是在七、八十年前，爲謀求中國的自由民主、康樂富強以及民族的平等統一等問題而發的。六十年代以後興起的政治發展研究，所涉及的面向雖廣，但其重點不外也是圍繞着這幾項大問題。現在我們發現國父的許多主張，竟完全符合半世紀以後被認爲最時髦的政治學理論，可以解答這麼多新興國家在現代化過程中所面臨的難題，怎麼不叫我們驚嘆國父學識的精深和博大呢？有了此點認識，我們當可益加堅決相信，唯有以國父手創的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建設中國，才能使我國政治循着最正確的坦途發展。

### 註

- ① Leonard Binder et al., Crises and Sequences in Political Development,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 ② Lucian W. Pye, "Identity and the Political Culture," idem, ch. 3.
- ③ James S. Coleman, "Modernization: Political Aspects" in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 1968, Vol. 10. pp. 395 ~ 400.
- ④ Rolf Dahrendorf,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Industrial Socie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7, p. 64. Cf. Samuel P. Huntington and Joan M. Melson No. Easy Cho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⑤ Lucian W. Pye, Aspects of Political Development Boston: Little, Brown & Co., 1966. pp. 9 ~ 10.
- ⑥ Robert E. Ward, "Political Modernization and Political Culture," World Politics. Vol. xv. No. (1963), p. 56.
- ⑦ Lucian W. Pye, Aspects....., pp. 77, 87 ~ 88.



# 英美學生學中文

芮秀芝 著

Chinese for the English-Speaking Student

平裝本 定價 四五〇元  
 精裝本 定價 六〇七元五角

中國文字真的很難學嗎？真如某些外國笑話所說，祇適合藝術家去研究嗎？

本書作者芮秀芝女士持其二十年的教學經驗，尤其她初在美國賓州印地安那大學開課，學生不過二人，現已超過百，可見自有獨到之處的教學法。

為了針對外國學生畏難之病，在書中強調不要問中國字型為什麼如許排列，因為千千萬萬中國人會讀會寫，卻從不會問為什麼就具有了能力，何況中國文法較諸英文容易而又規則的多。至於某些學過中文的外籍學生認為中文難，作者認為祇有二難：一為難寫難記，一為句型結構和英文習慣大異。

因此，本書包含了十六課，前七課針對口語對話，次七課說明中國字的源流，發展以及讀寫應有的技巧，末二課是全書總複習。如果能將本書研讀清楚，其中文程度應已具備高中程度，並可進階研讀芮女士為大學程度外籍生準備的「英美學生學中文第二冊」。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